

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核查表

编号：深规划资源设施字LA202500512号

用地单位	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									
项目名称	深圳市龙华区民治中学教育集团民新学校									
用地位置	龙华区民治街道办事处									
宗地号	A812-1050									
用地规划许可证/规划要点号	深规划资源许LA-2019-0036号/LA201900040									
分期建设子项名称	深圳市龙华区民治中学教育集团民新学校									
本期报建指标										
本期建筑面积及分配					建筑功能	建筑面积m ²				
						规定	核减	合计		
总建筑面积 44860.00m ²	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33673.00m ²	计规定容积率 建筑面积 33673.00m ²	地上	教学及辅助用房	20644	0	20644			
				生活服务用房	4451	0	4451			
				配置微格教室	727	0	727			
				办公用房	1906	0	1906			
				人才宿舍	2065	0	2065			
		地下	生活服务用房	667	0	667				
			教学及辅助用房	3213	0	3213				
		地上核增 建筑面积0m ²		无		0				
		不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11187.00m ²	地下核增 建筑面积11187.00m ²		共用停车库		6753.00			
公用设备用房					4434.00					
建筑覆盖率（一/二级）%		55/			绿化覆盖率%		30			
停车位	机动车停车位				非机动车停车位					
	地上	2个	地下	157个	占地面积m ²					
	总计	159个（含充电桩位个）			总计173个（含充电桩位个）					
公共设施和公共空间占地	1、公共开放空间，占地面积：1375m ² 。									
备注	1、本核查表为【建字第4403092025GG0115580（改1）号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 2、该项目按照2024版《设计规则》重新进行设计，原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（深规划资源建许字LA-2020-0022号）作废，原附图与本次核发的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及其附图同时使用，不同之处以云线圈注为准。 3、应将本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、审定的总平面图、核增专篇复印件在现场对外开放位置张贴公布，项目建设仅限用地红线范围内。 4、本项目已设置公共空间1375m²。 5、本项目报送材料已提供海绵城市设计相关材料，明确设计可达到年径流量控制率70%的目标。 6、本项目报送材料已提供绿色建筑设计相关材料，明确设计可达到国家二星级标准。 7、本项目的配套防治工程应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、施工、验收和交付使用，请住建部门在办理《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》和工程竣工验收时予以落实。 8、道路开口最终以规划部门批复的工程规划许可（路口）为准。									



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龙华管理局
2025年7月16日